

# 你作为外籍劳工的权利

依照卑诗省的法律，作为外籍劳工，你享有诸多权利。这意味着你有权获得加班费、有薪假日、有薪年假和最低工资。

你的雇主必须以加元支付你工资，可使用支票、汇票、或将你的工资直接存入你的银行帐户。你的雇主不能向你提供物品或服务代替钱。

- 没有人可以为帮助你找到工作或向你提供有关未来工作的信息向你收费。
- 不可以为帮助你移民向你收费。例如，不能以你的工作作为交换向你收取航班费或找工作中间人佣金。
- 不可以事先向你收费，以确保你完成你的工作期限。
- 如果你没有完成你的工作期限，你的雇主不能强令你交罚款。
- 你的雇主不能要求你偿还为招募你付给职业介绍所或其他任何人的任何费用。

你的雇主只能按照法律的要求扣减工资（例如所得税、加拿大退休金计划供款、就业保险保费或工会会费）。只有当你作出书面同意，你的雇主才可以从你的工资中扣减预付款和多付款。

你的雇主可以解雇你，但必须事先向你发出通知。如果你的雇主没有发出通知便解雇你，他必须向你支付赔偿金或遣散费。

如果你的雇主在你的工作许可证到期之前终止你的工作合同，或如果你向另外一个雇主找到了工作，你的雇主或职业介绍所不能强迫你返回你的原籍国。只有加拿大政府才有法律权力把你送回。

如果你向雇用标准处提出了投诉，你的雇主不能解雇你，或以其他方式在工作中惩罚你。例如，如果你向雇用标准处提交了一份对你雇主的投诉，他不能在没有很好理由的情况下，将你的工作时间从35个小时突然减到5个小时。

本文是对有关在卑诗省工作的一些法律的简要介绍。欲了解更多详细信息，请浏览雇用标准处的网站：  
[www.esb.bc.ca](http://www.esb.bc.ca)



**Immigrant  
PLEI  
Consortium**

**This Project is made possible through funding from the  
Government of Canada and the Province of British Columbia**